



【今日观察】

别把“照顾父母假”当笑话看

□乔杉

现在,很多诞生于上世纪80年代的独生子女的父母们开始进入老年,照顾好父母成了一道考题。全国政协委员、中国中车北京二七机车有限责任公司原副总经理李海滨建议,国家为独生子女的公民设立带薪年假,让独生子女的孩子们能有时间照顾日渐衰老和多病的父母。

在2015年的时候,人社部的一项调查显示,带薪休假落实率约为50%。落实带薪休假比较好的单位,主要集中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大型国有企业、外资企业,而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落实得相对较差。一年多过去了,即便现在情况好一点,估计也好不到哪儿去。连带薪休假还没有完全落实到位,这时再提出“照顾父母假”,似乎有些虚无缥缈了。

但是,这并不意味着“照顾父母假”就没有理由。当下,当年正处于人口高峰期的独生子女父母们开始进入老年了,他们的独生子女组建起的新家庭中有很多是双独生子女家庭。很多人“羡慕”这些独生子女,因为中国社会传统下,常常是两边父母一起帮助养

家,他们相对没有多少经济压力。可这种“幸福的日子”,一旦碰到父母生病,或者父母生活不能自理,也就立马“触礁”。试问,一对独生子女夫妇,如何照顾双方父母?

不仅是独生子女家庭,所有家庭都存在“照顾父母假”的需求。当我们讲“可怜天下父母心”时,反过来讲,到了父母衰老生病时,何尝不是“可怜天下子女心”。一方面,父母希望子女能够陪侍在身边;另一方面,子女也想在父母床前尽尽孝心。可子女们由于工作的限制,只能心有余而力不足。如果有“照顾父母假”,让子女们尽尽孝心,自然增进社会和谐。

任何一种假日的设立,都不能不考虑现实条件的制约,特别是不能不考虑用人单位的承受能力。

有人就指出,设立“照顾父母假”可以,但成本不应完全由用人单位来承担——现实中,一些用人单位已经不堪重负。这样的声音并非没有道理,这也需要决策层更好地找到平衡点,尽量实现利益均衡。但就现阶段而言,也不必把设立“照顾父母假”当成异想天开。从政策层面来看,完全可以鼓励企业试行“照顾父母假”。

有人曾经总结过“别人家的假日”,对应的是一些用人单位,不仅严格执行休假制度,而且还创造条件和理由给员工增设假期。比如,用人单位为了留住员工,除了给出高额薪水,还推出了带薪失恋假;还有一些用人单位,推出了单休假、高考假、世界杯假等。由此体现的,是用人单位构建积极的企

业文化,以此增强企业的竞争力和吸引力。这也启发我们,完全可以用灵活的政策,鼓励“既有想法也有办法”的单位,积极设立“照顾父母假”,以此成全“天下子女心”。

别把“照顾父母假”当笑话看,做不到不代表不需要。2016年8月30日,北京市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的《北京市“十三五”时期老龄事业发展规划》提出,北京将打造“老年友好型城市”,鼓励用人单位给予员工在其老年长辈生日、老年节以及需要康复服务、临终关怀服务支持时探亲休假。这其实已经体现了“照顾父母假”。因此,不妨鼓励企业试行“照顾父母假”。对那些有情怀肯努力的用人单位,不仅给予道义肯定,而且在政策上适当激励。

【有话漫说】



漫画/勾犇

又现强制捐款

□京文

3月13日上午,有湖南平江县在职教师向新京报反映称,平江县教育系统强制教师捐款。所有在职教师,均需要缴纳最低500元的捐款。而在职公立教师,平均收入每月约2000元。对此,平江县教体局回应,已发放相关宣传材料,“吃财政饭的都要捐”。

(3月13日新京报网)

“最美中学生”“最美中职生”满满正能量

□李世进

峄城区职业中专孙启胜和滕州市中等职业教育中心学校胡修河两名同学,日前被授予全国“最美中职生”称号。(2月28日《枣庄晚报》)

近日,由团中央学校部等共同举办的2016年度全国“最美中学生”、“最美中职生”寻访活动落幕,646名中学生、331名中职生获此殊荣。活动面向现实,意义深远,为广大中学生、中职生树立了楷模,指明了方向,使他们学有榜样,干有目标,奋发向上的劲头更足了。

“最美中学生”、“最美中职生”来自全国各地,闪光点各异,但他们也有共同点——热爱祖国、见义勇为、诚信友善、自强自立;勤奋学习文化课和技术技能、科技创新,吃苦耐劳,刻苦训练,取得优异成绩;热心助人、孝老爱亲,积极开展志愿服务和参加公益活动;兴趣

广泛,不畏艰难困苦,积极向上,勇往直前;自觉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等,这些都是值得学习的。

评选出的“最美中学生”、“最美中职生”充满正能量。通过广泛宣传,深入开展学习活动,充分发挥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必将鼓舞

更多学生,热爱生活,奋力争先,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勤学、修德、明辨、笃实”的要求健康成长。学校也要将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来抓,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培养出更多的“最美中学生”、“最美中职生”。

别再让“坑老保健品”祸害人间

□陈小二

据半岛都市报报道,3月11日,青岛一位60岁老人被发现在一处海滩上身亡,裤兜里的遗书写着,他被一家保健品公司坑了,“从去年至今硬骗我买了6万余元保健品,说让我和老伴可到西安、巴厘岛等地旅游,至今一个地方也没去,产品也没拿到多少……”

这种套路是不是很熟悉?这之前,已经有不少老人如此“中招”。在网上随便一搜,类似消息都会铺天盖地而来。消息中的这些保健品大都是本身价格低廉,却以高价卖给了老人。这些年,更有一些公司的营销战略升级换代,有允诺老人组团出国旅游的,有承诺赠送原始股,那些推销员更是表现得比亲生子女还亲,惹得很多老人花怒放,纷纷“慷慨解囊”。

面对这些精明的骗子,老人们显然是弱势群体,即使调动所有的知识储备,也难以招架。现在,甚

至有一个专门的名词就叫“坑老保健”。2015年,央视曝光的一起保健品坑老案件,涉案金额就高达千万元。

“坑老保健”之所以屡禁不止,不难发现,一个重要原因是执法难、取证难。如今的保健品销售商,多有固定门店、合法的营业执照和《食品流通许可证》,但销售推广则放在隐秘的小区,无疑,给监督维权带来困难。而且,销售员在宣传时仅限于口头,缺少书面证据,也给相关执法部门取证带来巨大难度。

当然,不是说,难管就可以不管。特别是有些老人文化程度不高、防范意识不强、容易相信人;他们一旦发现上当受骗,往往就像青岛的这位陈老伯一样,会选择极端的方式轻生。面对这种情况,相关监管部门不该“失语”,毕竟监管部门守土有责,这是他们职责所在。

也正因此,相关监管部门还是应该积极开拓监管手段与途径,比如,相关部门要以《食品安全法》为依据,认真执行《保健食品监督管理条例》,制定严格的涉事企业

【百姓说话】

“黑名单”;比如,各级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应建立专门机构,负责受理举报;还比如,要坚决发现一起打击一起,决不能允许这些骗子们继续祸害人间。总之,只要想管,办法总比困难多。

当然,在骗术瞬息万变的今天,作为子女也要多多关心老人。前一阵不是有一篇名为《为何骗子比你更了解父母的心理》的文章,刷爆了朋友圈吗?骗子往往一叫就到,开口就笑,他们在老人们身上花的时间、精力,有时也令我们这些为人子女者赧然。

【网言个论】